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蘇雅婷

電話：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：1004974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500662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115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」新增上低音號指定曲【草案】預告，請貴校於115年8月17日前提供修正意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5年7月15日藝演字第11503002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上低音號指定曲草案曲目預告於本比賽官網(<https://web.arte.gov.tw/music/default.asp>)，其曲目係由命題委員出題並經電腦亂數選定，曲目除有明顯不宜、無法購得或其他窒礙難行情形外，將以不換曲、不增曲為原則。
- 三、預告期間歡迎提供修正意見，請於115年8月17日前以電子郵件逕寄至音樂比賽專屬信箱nscmusicarte@gmail.com。
- 四、定案版之決賽上低音號類別指定曲，預計於115年8月中旬前公告於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網站周知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學務處

115/07/16 11:15



1150007457

無附件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